

# 中德合作“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双元培育促进项目”的 实施方案

为落实市委、市政府的重点工程，晋城职业技术学院与德国国际合作机构（以下简称 GIZ）于 2018 年 9 月在德国正式签约实施《晋城市能力建设促进可持续经济转型和工业升级》项目。作为该项目的子项目“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双元培育促进项目”，经中德双方调研洽谈，目前已达成共识，现将项目推进实施安排如下。

## 一、成立项目领导小组

### （一）项目领导小组

组 长：梁丽萍 晋城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李志忠 晋城市教育局局长

张新光 晋城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局长

邱建国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院长

姬爱国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 （二）项目执行组

组 长：邱建国

副组长：卢文汇 毕文才 姬爱国 杨玉琴 牛 翠 甄 超

成 员：马建新 李明太 李伟鸿 王宏亮 吉晋兰 杨 凌

联络员：尚云霞 王海涛（GIZ） 邢江涛

## 二、职责与任务

### （一）机电系职责范围

根据学生报名、教师推荐、考核选拔相结合的原则，组建 25 名

学生进入机电一体化专业试点班；制定实验班授课计划，形成独立的教学任务书；推荐专业教师参加试点班班级管理和授课，附个人简历；系与学生签订《中德合作班双元共育协议》，系与实验班教师签订授课协议；负责管理，包括参训考勤、培训内容、核心教师意见反馈、培训总结和通讯报道；推荐实验教师参加学术交流、参观考察和阶段性汇报。

## **（二）化工系职责范围**

根据学生报名、教师推荐、考核选拔相结合的原则，组建 20 名学生进入中德合作化工生产技术专业试点；制定实验班授课计划，形成独立的教学任务书；推荐专业教师参加试点班班级管理和授课，附个人简历；系与学生签订《中德合作班双元共育协议》，系与实验班教师签订合作协议；负责管理，包括参训考勤、培训内容、核心教师意见反馈、培训总结和通讯报道；推荐实验教师参加学术交流、参观考察和阶段性汇报。

## **（三）教务处职责范围**

为机电系和化工系两个实验班确定教学场地和授课教师课表，审定试点班独立的教学任务书；拟定“双元共育”项目试点班管理制度，拟定机电系和化工系与实验班代课教师的合作协议，系与学生的合作协议，包括违约处罚条款的设置；借鉴国内同类院校中德合作经验制定实验班代课教师具有激励制度的政策；组织学院各系深入开展“双元制”培育试点，加强校企双元培训，产教深度融合；负责中德合作试点班各类培训资料 and 数据的收集，采集数据和存档和保密工作，为

深入研究广泛推广做好准备。

根据项目安排，选派核心教师参加中德合作项目国内外相关学术交流和参观考察，并组织召开实验班汇报交流会和通讯报道。

### **（三）宣传部职责范围**

宣传部对试点班的进展情况进行实时报道，以点带面适度宣传，将实验成果逐步转化为推进我院教学改革的亮点，成为教改实验和高质量转型跨越发展的风向标。

## **三、保障措施**

### **（一）领导牵头，思想重视**

中德合作“双元培育促进项目”作为学院优质校建设工程和我市职教改革的重大项目，市委、市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领导倾注了大量的时间、资金和心血，项目要在课程安排及各方协议签订生效后迅速开展，确保本项目顺利开展、平稳运行。

参与中德合作双元培训，引进国际化的教学理念、教学模式及教学标准，更新教师观念，是专业发展高质量技能人才培养的重要途径。通过引入国际“双元制”合作办学理念，对标国际标准，培育管用、好用的技能型人才。

我们将按照德国双元制的理念，结合学院实际，对课程进行试点性改革，促进学院机电类和化工类专业的全方位改革，为晋城区域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 **（二）时间安排倒排工期**

11月3日德方专家进校入班，实验班开课，两教室在乐业楼10

楼。11月14日德方专家离校，实验班课程按教学进度执行。

11月1日前完成实验班建章立制，机电系和化工系完成组建班级，配备班主任，下达教学任务书及任课教师的配备与签约，11月2日提交教务处汇总存档。按照各阶段的任务和计划有步骤的推进实施进度，圆满完成双元共育阶段性工作任务。

### **（三）职业能力认证**

按照GIZ双元共育理念进行教改后，学院的毕业生将参加相关的职业能力认证考试，合格学生将获得中德认可的职业证书。

与GIZ开展化工类、机电类专业领域的合作，既考量晋城产业发展与学院专业建设的实际需求，同时也体现中德两国在双元培育项目中的优势与特色，致力于将试点专业打造成为具有国际化水准、晋城特色的一流品牌专业，着力培养符合标准化、区域性、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高素质技能人才。

2019年10月15日

# 关于《中德合作双元培育促进项目》实施 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中德合作双元培育促进项目的实施，调动试点班参与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时间保证、管理到位、数量稳定、质量保障，特制定如下管理制度。

## 一、人员的确定

（一）参与试点人员名单由教务处、机电系、化工系核定，不得随意增减，人员名单确定后将签署《中德合作双元培育促进项目试点班合作协议》（附件），协议签订后，对签约双方均有约束力。

（二）在试点班学习期间不得迟到、早退、旷课，要遵守试点班课堂纪律，服从领导组的安排。

## 二、责权和义务

### （一）三级管理归属

1. 试点班教学管理归教务处所有，由教务处长牵头负责，派专人负责统计管理。统计管理员工作量按职称每周计工作量 5 课时乘以系数 2.0。

2. 机电试点班归机械与电子工程系管理，化工试点班归化工系管理，系主任、负责人、分管主任、教学主任和专业教师为指定试点团队。

3. 系主任、负责人、分管主任工作量按职称每周计工作量 5

课时乘以系数 2.0；试点班任课教师的课时按每天 6 课时津贴按职称计入乘以系数 2.0；

## (二) 试点班累计积分

1. 试点班考勤分。按时签到计 1 分，按时签退计 1 分。

2. 管理积分。以发表试点期间创新观点为观测点，每发表一次计 2 分，参与一次计 1 分。

3. 试点期间发表相关学术论文视刊物等级计分，国家核刊计 10 分、国家普刊计 8 分，省级核刊计 6 分、省级普刊计 4 分，《太行日报》发表计 2 分，《太行日报（晚报）》计 1 分，学院微信公众号一则计 2 分，两人署名各计一半。

3. 试点班宣传积分。现场拍照计 1 分，被引用一次计 2 分，被省级引用计 4 分，被百度引用计 6 分，被国家级引用计 8 分。

试点班赋分表

姓名			试点班人员类型				
日期	观测点	赋分	得分	扣分	评价	创新点	备注

计分人：

统计人：

统计时间：

2019 年 11 月 7 日